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關連交易：向蘭航機電和中航蘭飛發放委託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銀行分別與蘭航機電及中航蘭飛簽訂委託貸款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向蘭航機電和中航蘭飛分別發放人民幣 3500 萬元及人民幣 1500 萬元的委託貸款，期限均為 1 年，以支持蘭航機電和中航蘭飛航空產品的發展。

於本公告日，蘭航機電和中航蘭飛均為中航電子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 56.70% 權益之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中航工業直接及間接持有中航電子 35.06% 之權益（不包括中航工業通過本公司持有的中航電子的權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規定，中航電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向蘭航機電和中航蘭飛發放委託貸款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最高適用規模測試比率超過 0.1% 但低於 5%，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向蘭航機電和中航蘭飛發放委託貸款僅需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毋須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銀行分別與蘭航機電及中航蘭飛簽訂委託貸款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向蘭航機電和中航蘭飛分別發放人民幣 3500 萬元及人民幣 1500 萬元的委託貸款，期限均為 1 年，以支持蘭航機電和中航蘭飛航空產品的發展。

A. 委託貸款協議

與蘭航機電之委託貸款協議

與蘭航機電之委託貸款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1. 日期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2. 各方

本公司，為委託人；

銀行，為委託貸款人；及

蘭航機電，為借款人；

3. 金額

人民幣 3500 萬元

4. 期限

1 年，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止

5. 利率

年利率 6.56%。發生利息將由蘭航機電於委託貸款到期日支付。

6. 手續費

年費率 0.05%，手續費將由蘭航機電向銀行支付。

7. 委託貸款償還

由蘭航機電於委託貸款到期日一次性償還本金。

與中航蘭飛之委託貸款協議

與中航蘭飛之委託貸款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1. 日期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2. 各方

本公司，為委託人；

銀行，為委託貸款人；及

中航蘭飛，為借款人；

3. 金額

人民幣 1500 萬元

4. 期限

1 年，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止

5. 利率

年利率 6.56%。發生利息將由中航蘭飛於委託貸款到期日支付。

6. 手續費

年費率 0.05%，手續費將由中航蘭飛向銀行支付。

7. 委託貸款償還

由中航蘭飛於委託貸款到期日一次性償還本金。

B. 發放委託貸款的原因和益處

蘭航機電及中航蘭飛為從事航電系統研製生產的公司。蘭航機電積極參與航電新技術項目的研製和生產，新項目的快速順利實施能夠提高其在航空產業中的地位，改善航空產品結構；中航蘭飛正在建立新的民用產品製造生產線，以生產國家產業政策推廣的節能環保類產品，對中航蘭飛規模化戰略發展具有重大意義。為加快上述項目建設的順利實施，本公司對蘭航機電及中航蘭飛分別發放委託貸款人民幣 3500 萬元及人民幣 1500 萬元。

委託貸款協議下之交易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董事認為向蘭航機電及中航蘭飛發放委託貸款的條款為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概無董事於委託貸款協議下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亦無董事須於董事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C. 香港上市規則之影響

於本公告日，蘭航機電和中航蘭飛均為中航電子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 56.70% 權益之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中航工業直接及間接持有中航電子 35.06% 之權益（不包括中航工業通過本公司持有的中航電子的權益）。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規定，中航電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向蘭航機電和中航蘭飛發放委託貸款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最高適用規模測試比率超過 0.1% 但低

於 5%，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向蘭航機電和中航蘭飛發放委託貸款僅需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但毋須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D. 一般事項

本公司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民用航空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於本公告日，中航工業持有本公司 56.70%權益。

中航電子資料

中航電子為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A 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本公告日，本公司持有中航電子 44.49%權益。中航電子主要從事航空機電成品及附件製造。

蘭航機電資料

蘭航機電為中航電子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航空電機、電器、電動機構及機載計算機研製生產服務。

中航蘭飛資料

中航蘭飛為中航電子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航空自動控制器件及儀錶之研究、製造及銷售。

銀行資料

銀行為中國境內之銀行，主要從事於銀行、融資及其它金融相關服務。

釋義

「中航工業」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 56.70%權益

「中航電子」 中航航空電子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其 A 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44.49%權益

「中航蘭飛」 蘭州飛行控制有限責任公司，中航電子之全資附屬公司

「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東單支行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公司」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之為準)
「蘭航機電」	蘭州萬里航空機電有限責任公司，為中航電子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閔靈喜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吳獻東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徐占斌先生、耿汝光先生、張新國先生、高建設先生、李方勇先生、陳元先先生、王勇先生、莫利斯·撒瓦(Maurice Savart)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李現宗先生、劉仲文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